

漯河市财政局

关于扩大内需促进消费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

2022 年以来，市财政局深入贯彻“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大要求，统筹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不折不扣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以赴扩大内需、促进消费，稳定经济基本盘，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

一、扩大投入激活发展动力

一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深入学习研究最新政策，加强与上级的常态化沟通对接，及时掌握最新动态，为我市经济发展争取更多资金支持。2022 年，我市累计争取上级政策性资金 107 亿元，同比增长 7%，其中，可统筹使用的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 58.9 亿元，专项资金 48.1 亿元；2023 年以来，继续加大争取上级资金工作力度。1-4 月已争取上级政策资金 87.3 亿元。争取的资金有力推动了我市经济社会平稳、有序、健康发展。二是充分发挥债券资金拉动投资、促进项目建设作用。在市委市政府的指导推动下，构建上下联动的“1+5+N”工作机制（1 是市委市政府统领，5 是成立由财政、发改等 5 部门组成的工作专班，N 是各县区、市直有关部门和项目单位共同推动开展），实行项目“储备库”、“需求库”、“发行库”动态管理，提高项目储备质量，精心谋划优化投向领

域，提高项目审批效率，更好发挥专项债券资金效益。2022年以来，我市共发行专项债券 142.02 亿元，支持我市 166 个项目建设，涵盖园区、市政、物流、社会事业、农林水等领域。其中，市政设施和园区建设类项目比重合计达 48.4%，占比接近一半。债券资金的安排使用，有力推动了城市基础设施、社会事业、市政和产业园区建设等重点领域项目开展，在补短板、调结构、促发展、惠民生、稳投资、扩内需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三是整合资金支持基础设施建设。2022 年市财政投入筹措中央基建投资、市级财力等各类资金 5.12 亿元，支持城市综合提升、全民服务、交通通畅、城建环保、生态水系、生态绿化等工程建设。大力引入社会资本，全市最大 PPP 项目 107 京港线漯河境新建工程开工建设，撬动社会资本 50.45 亿元，推动我市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不断提升。四是切实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报请市委市政府同意出台《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勤俭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意见》，勤俭办一切事业，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进一步完善制度机制，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切实发挥绩效监控和评价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作用；加大国库现金调度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发挥财政资金扩大内需、促进消费、稳定发展的重要作用。

二、减税降负让利实体经济

一是全面落实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财政、税务部门协

同配合，积极开展政策宣传，认真落实各项政策，2022年，全市累计减免退缓税费超41亿元，其中，涉及稳经济一揽子及接续政策措施的税费政策39.58亿元。主要包括：办理留抵退税24.13亿元；“六税两费”减免优惠4亿元；减征、免征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1.1亿元；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15万元以下免征增值税减免2.7亿元；减免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5577万元等。2023年第一季度，全市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3.54亿元，有力减轻了企业发展负担，为企业“轻装快跑”提供真金白银的支持。

二是着力减免市场主体房屋租金。制定房租减免政策实施细则，明确政策范围、起止时间、审批流程、减免方式；简化审批流程，房租减免事项不再报市财政局统一审批，由出租单位按规定自行核准。全市行政事业单位涉及房租减免的单位共52个，2022年以来，共减免租户610户，签订减免合同金额1442万元。指导和推动各企业主管部门和国有企业按要求落实减免政策，累计减免租金1062万元。通过房租减免，有力减轻了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疫情期间经营压力，增强了市场主体抵御风险能力。

三是加大就业创业支持力度。2022年以来，争取和安排就业创业补助资金1.21亿元，推动贫困家庭子女、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等全市重点群体就业，促进职业培训、技能鉴定、高技能人才培养等工作开展；从失业保险基金中提取729万元，拟申请省级调剂金300万元，重点支持“人人持证、技

能河南”建设项目，有效破解就业结构性矛盾，为群众创业和企业用人提供便利和支持。四是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通过充分落实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预留政府采购份额，提高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价格评审优惠比例、优化保证金管理等举措，更好服务企业发展。2022年，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合同份额占全市政府采购比重达到96.7%，退还企业质量保证金361万元，有效支持了企业发展。

三、加大力度支持创新驱动发展

市财政局深入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2022年，全市财政科技支出11.2亿元，同比大幅增长27%，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4.5%。一是大力支持中原食品实验室建设。2022年，全市财政部门投入资金近6亿元，专项用于仪器设备购置，实验室科研，实验室大楼收购，食品加工中试基地提升等工作开展，确保实验室建设按照时间节点快速推进。2023年，市财政安排预算1亿元，专项用于实验室设备购置和相关科研工作，有力保障了实验室高效运营。二是强化科技金融支持。2022年，安排风险补偿金1000万元，支持实施“科技贷”政策，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企业支持力度，改善我市科技创新融资环境，促进企业技术创新提质增效。三是认真落实科技奖励政策。2022年，对高新技术企业、创新龙头企业、研发平台、技术转移示范机构等100多家单位兑现奖励资金1760万元；投入4240万元支持人才引进。2023年，

市财政安排科技专项经费 3000 万元、人才引进激励经费 4426 万元，充分发挥财政科技奖励资金的引导杠杆作用。四是推动实施市级重大科技专项。2022 年，投入 1400 万元专项资金，对 27 个重大科技专项和“揭榜挂帅”项目予以支持，引导我市企业加快突破核心技术，加速创新成果转化。五是积极争取省企业研发补助。2022 年，我市争取省级企业研发补助资金 1408 万元，激励引导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破解转型发展瓶颈制约，构建产业发展新体系。六是支持企业高质量发展。2022 年，争取和投入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829 万元，我市双汇集团、卫来食品、河南亿博科技、世林冶金等企业分别获得专项资金支持。2023 年，争取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894 万元，有力推动了我市企业转型发展和智能化建设水平。落实规上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政策，2022 年，市财政局落实规上企业满负荷生产省市财政奖励资金 1060 万元，惠及我市 75 家企业，支持企业复工复产、达产达效。

四、持续发力促进消费提升

一是支持开展多期促消费活动。2022 年初开展第一次消费券活动，市级财政投入资金 253 万元，带动消费 5738 万元。随后，根据疫情和宏观经济形势，2022 年下半年至 2023 年上半年，我市聚焦零售、汽车和住房三个领域，共举办五期活动，市财政累计投入资金 1.51 亿元，带动消费 61.37 亿元。

消费券的发放对提振消费信心，稳定经济大盘，起到了关键作用。二是发放“爱心消费券”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投入财政资金 1773 万元，为全市登记在册的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发放每人 300 元的“爱心消费券”。共惠及群众近 6 万人。春节前，“爱心消费券”全部发放到位，让受益群众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三是促进房地产业发展。积极落实购房契税补贴，加大政策宣传力度，通过多种渠道发布购房契税补贴公告，公布政策咨询电话，随时为申请单位和群众解答政策。同时，明确补贴范围、补贴申请审核流程及各部门工作职责，采取一站式申请，部门联动审核，提高了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2022 年以来，累计拨付补贴资金 7195 万元，惠民 6346 户，利企 416 家。有效实施人才购房补贴政策，为来漂大专以上毕业生、各类持有技能证书人员在我市稳定就业新购买新建商品住房一次性给予 1 万元购房补贴。2022 年，实际发放补贴资金 763 万元。2023 年市财政先期安排专项资金 1038 万元，截至目前已审核拨付资金计划 650 万元。激发群众购房欲望，推动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五、深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

完善财政支持体系，大力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2022 年，全市农林水支出 24.5 亿元，同比增长 21.7%。一是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过渡期内“四个不摘”要求，持续做好财政资金保障和管理，2022 年

以来，全市共争取和投入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54 亿元，我市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出进度居全省第一方阵，连年在省级绩效评价获得“优秀”等次。二是坚决扛稳粮食安全重任。2022 年以来，争取和投入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动物防疫补助等资金 1.6 亿元，保障农业安全可持续发展；争取和落实农田建设补助、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购置补贴等资金 11.8 亿元，支持完善农业基础设施；争取上级产粮大县奖励、粮食生产一次性奖励、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2.79 亿元，调动县级粮食生产积极性，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三是切实深化农业农村改革。2022 年以来，争取和落实资金 1.04 亿元，推进农村公益事业发展，支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稳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和田园综合体建设试点。争取和投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资金 6241 万元，提升农村环境质量。指导临颖县成功申报“2022 年财政支持美丽乡村重点县”试点，两年内，每年获得省级 5000 万元支持。指导推动临颖县、舞阳县北舞渡镇获评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分别获得上级奖励资金 1 亿、1000 万元。

2022 年以来，市财政局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不遗余力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扩大内需、促进消费、稳定经济发展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着政策实施了解情况、深入调研力度不够，持续加力支持扩内需促消费政策实施存

在困难等问题。下一步，市财政局将以此次市人大常委会扩大内需促进消费专项工作评议和专题询问为契机，继续加大工作力度，深入落实扩大内需、促进消费的各项政策措施，保障我市经济社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